**武定县2021年重点工作情况解释说明汇总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重点工作** | **2021年工作重点及工作情况** |
|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| 2021年上级财政对我县公共预算补助275219万元，与上年253276万元相比增长8.66%。一般性转移支付160658万元，占转移支付比重58.37%，下降18.98%。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31909万元，下降1.15%；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3252万元，下降88.87%；贫困地区转移支付20354万元，下降11.82%；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7623万元，增长38.63%。2021年上级财政对我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1404万元，与上年13189万元相比下降89.35%。 |
| 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| 经上级财政批准，武定县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32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债务限额148000万元，专项债券债务限额为75200万元。2021年我县争取的省转贷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6300万元，全部为一般债券；新增专项债券33300万元，主要安排用于：武定县大板桥水库工程项目7300万元、武定喜鹊窝温泉旅游度假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0万元、楚雄州武定县中医医院项目3000万元、武定县自来水厂净水厂区及配套管网改扩建项目5000万元、武定工业园区禄金片区一期核心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8000万元。 |
|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| 2021年，委托云南泊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县级财政安排的4个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，即2020年民营企业发展奖补资金300万元、城市污水处理费县级补助资金156.17万元、彝州建档立卡贫困学子学费补助专项资金42.9万元、武定基干民兵对口支援镇康县疫情防控工作经费183.24万元等项目。通过评价，评价等级为“中”的项目1个，评价等级为“良”的项目3个。并将评价结果运用到下一年度的预算编制中。 |